

2021年9月

發行人：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 本概要提供有關海通環球人民幣收益基金（下稱「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銷售文件的一部分，並應與海通人民幣投資基金系列的註釋備忘錄一併閱讀。
- 投資者切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基金經理：	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受託人：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託管人：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易頻率：	每日
基礎貨幣：	人民幣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 類（人民幣）：1.29% [#] A 類（港元）： 1.29% [#] A 類（美元）： 1.29% [#] A 類（新加坡元）：1.29% [#] I 類（人民幣）：1.00% [#] I 類（港元）： 1.00% [#] I 類（美元）： 1.00% [#] I 類（新加坡元）：1.00% [#] D 類（人民幣）：1.29% [#] D 類（港元）： 1.29% [#] D 類（美元）： 1.29% [#] D 類（新加坡元）：1.29% [#]
派息政策：	A類及I類：根據基金經理酌情，現時每半年（即每年的6月及12月）派息。 D類：根據基金經理酌情，現時以有關類別的類別貨幣每月派息。 本基金可從本基金的收入或本金中支付股息；或從收入總額中支付股息，另一方面從本基金的本金中收取或支付全部或部份費用及開支，導致本基金可用作支付股息的可供分派收入增加，本基金因而可能實際上從本金中支付股息。一般而言，分派可能會導致相關單位的資產淨值即時下跌，特別是涉及從本金中支付股息或實際上從本金中支付股息。
本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12月31日

* 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內該年度的經常性費用計算，並以其佔本基金於該期間內之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該數字均可能每年有所變動。

[#]此數字僅為估計，以及指應從本基金有關單位類別扣除的估計經常性開支金額佔本基金有關單位類別的估計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實際數字可能與此估計數字不同，並且此數據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最低投資額：	A 類		I 類		D 類	
	A類(人民幣)：	人民幣 10,000 元	I類(人民幣)：	人民幣 10,000,000 元	D類(人民幣)：	人民幣 10,000 元
	A類(港元)：	10,000港元	I類(港元)：	10,000,000港元	D類(港元)：	10,000港元
	A類(美元)：	1,000美元	I類(美元)：	2,000,000美元	D類(美元)：	1,000美元
	A類(新加坡元)：	10,000新加坡元	I類(新加坡元)：	10,000,000新加坡元	D類(新加坡元)：	10,000新加坡元
最低持有量：	於每一類別所持單位的最低價值：		於每一類別所持單位的最低價值：		於每一類別所持單位的最低價值：	
	A類(人民幣)：	人民幣10,000元	I類(人民幣)：	人民幣10,000,000元	D類(人民幣)：	人民幣10,000元
	A類(港元)：	10,000港元	I類(港元)：	10,000,000港元	D類(港元)：	10,000港元
	A類(美元)：	1,000美元	I類(美元)：	2,000,000美元	D類(美元)：	1,000美元
	A類(新加坡元)：	10,000新加坡元	I類(新加坡元)：	10,000,000新加坡元	D類(新加坡元)：	10,000新加坡元
最低贖回額：	於每一類別所持單位的最低價值：		於每一類別所持單位的最低價值：		於每一類別所持單位的最低價值：	
	A類(人民幣)：	人民幣 10,000 元	I類(人民幣)：	人民幣 10,000,000 元	D類(人民幣)：	人民幣 10,000 元
	A類(港元)：	10,000 港元	I類(港元)：	10,000,000 港元	D類(港元)：	10,000 港元
	A類(美元)：	1,000 美元	I類(美元)：	2,000,000 美元	D類(美元)：	1,000 美元
	A類(新加坡元)：	10,000新加坡元	I類(新加坡元)：	10,000,000新加坡元	D類(新加坡元)：	10,000新加坡元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海通環球人民幣收益基金是海通人民幣投資基金系列的子基金。海通人民幣投資基金系列是根據於2010年8月6日簽訂的信託契據（以不時經修訂及重列者為準）在香港成立的傘子式單位信託基金。本基金受香港法律管轄。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海通環球人民幣收益基金透過主要投資於(i)固定收益及債務工具；(ii)存款；及(iii)集體投資計劃（於下文統稱為「**收益工具**」），尋求長遠的人民幣資本增值及人民幣收益。

本基金尋求投資於在中國大陸以外一手及二手市場發行或分銷的收益工具，部份此等收益工具可能以私人配售方式提呈發售。

本基金可投資的收益工具包括（但不限於）由例如政府、政府機構、超國家實體、法團、金融機構及銀行等發行人發行的票據、期票、債券、浮息票據、存款、議定存款、貨幣市場工具、存款證、商業票據、可轉換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發行人的所在地或註冊地未必是中國大陸。為免存疑，本基金不會透過合格境外投資者制度或其他可用渠道及機制投資於在中國大陸發行或分銷的任何收益工具。

本基金可將不超過 5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城投債，即內地地方政府融資機構（「**地方政府融資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該等地方政府融資機構是由地方政府及／或其附屬機構成立的獨立法人實體，旨在為公共福利投資或基建項目籌集資金。

本基金可將少於 3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具有吸收虧損特性的債務工具（例如或有可轉換債務證券、高級非優先債務等）。

受下文投資策略規限，本基金可投資於主要投資收益工具的集體投資計劃，惟(i) 非合格計劃及非證監會認可集體投資計劃的投資，合計不應超過本基金資產淨值總額的 10%；及 (ii) 合格計劃或證監會認可集體投資計劃的投資，合計不應超過本基金資產淨值總額的 30%，除非相關集體投資計劃獲證監會認可且其名稱及主要投資資料已於本註釋備忘錄披露。倘本基金投資於由基金經理或其關連人士管理的任何相關集體投資計劃，該相關集體投資計劃的所有初次費用及贖回費用將獲豁免。此外，基金經理或代表本基金或基金經理行事的任何人士將不會就相關集體投資計劃或相關集體投資計劃的管理公司徵收的任何費用或收費取得任何回佣或就任何相關計劃的投資收取任何可量化的金錢利益。

投資策略

本基金尋求主要投資於(即將其資產淨值中最少 70%)在中國大陸以外發行或分銷的以人民幣計價；及(ii)以美元計價並作人民幣對沖的收益工具（統稱「人民幣風險收益工具」）。

基金經理可靈活地進行貨幣對沖，以為子基金非人民幣的貨幣風險作人民幣對沖。基金經理亦可為任何收益工具積極對沖其利率風險。就貨幣及利率對沖目的而言，基金經理將利用衍生工具，例如掉期、期貨，以及交收及不交收貨幣遠期。本基金現時無意為投資目的而投資於任何衍生工具或投資於任何結構性存款或產品。基金經理於變更上述投資策略前，將事先向證監會尋求批准，並向單位持有人發出最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

本基金債務證券投資不受任何信貸評級規定所規限，並且本基金可投資於由國際公認信用機構（例如惠譽或穆迪或標準普爾）評為低於投資級別或未獲評級的債務證券。

本基金於由單一主權發行人（包括其政府、公共或地方當局）發行及／或擔保的低於投資評級債務證券的投資不會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10%。

基金經理現時無意就本基金訂立任何證券融資交易或類似的場外交易。倘若該意向有任何轉變，將須事先向證監會尋求批准，並將向單位持有人發出最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

若缺乏人民幣風險收益工具可供投資，子基金或會把投資組合中的大部份投資到認可財務機構的人民幣存款及議定存款。

基金經理透過積極管理收益工具的主要風險（例如：存續期、年期結構、行業分配及產品選擇）以取得投資回報。

基金經理將會利用人民幣一般利率的水平變化預期來設置投資組合。投資組合將結合不同到期日及信貸質素的收益工具，而且投資組合中的每一種工具均會根據廣泛的基本因素研究來選擇。

使用衍生工具

本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最多為其最新可得資產淨值的 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註釋備忘錄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1. 一般投資風險

- 本基金是一項基金投資而不是銀行存款。本基金不會擔保可收回本金。
- 同時，本基金亦不就閣下於持有基金單位期間的股息及派發金額作出擔保。
- 本基金的投資組合可能會因以下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貶值，故此，閣下於本基金的投資可能會因此蒙受損失。

2. 債務證券相關之風險

交易對手發行人的信貸風險

- 本基金須承受將投資的債務工具發行人的信貸／違約風險。

投資於投資級別以下或未獲評級的債務工具的風險

- 本基金可投資於投資級別以下或未獲評級的債務證券。相比高評級債務證券，通常該等證券的流動性較低且須承受較高的波動性及更高的本息虧損風險。

利率風險

- 本基金的投資面臨利率風險。一般情況下，當利率下調時，債務證券的價格將上升，而當利率上升時，其價格則下跌。

與信貸評級相關的風險

- 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存在局限性，且並不時刻保證該證券及／或發行人的信貸可信性。

評級調低風險

- 債務工具或其發行人的信貸評級隨後可能被調低。倘評級被調低，本基金的價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基金經理未必能處置評級被調低的債務工具。

主權債務風險

- 本基金對由政府發行或擔保的證券的投資可能承受政治、社會及經濟風險。在不利情況下，主權發行人可能無法或不願意償還到期本金及／或利息，或可能要求本基金參與重組該等債務。當主權債務發行人違約時，本基金可能承蒙重大損失。

估值風險

- 本基金的投資估值或會涉及不明朗因素及判定性的決定。如證實該等估值不正確，本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波動性／流動性風險

- 相比更成熟的市場，人民幣計價債務證券市場可能面臨較高的波動性且流動性較低。在該等市場買賣的證券的價格可能出現震盪。該等證券的買賣價格可能存在大幅差距，因此本基金可能須承擔大額交易成本。

與城投債相關的風險

- 本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最高達50%投資於城投債。雖然此等城投債由地方政府融資機構發行，但此等債券基本上不會獲該等地方政府實體或中國中央政府擔保。如地方政府融資機構拖欠支付城投債的本金或利息，本基金或會蒙受重大的虧損，且本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3. 貨幣風險

- 本基金的相關投資可以本基金的基礎貨幣（即人民幣）以外之貨幣計價。此外，單位類別可以本基金的基礎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價。本基金的資產淨值或因該等貨幣與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及匯率管制變動受到負面影響。

4. 人民幣貨幣風險

- 人民幣現時不可自由兌換並受到外匯管制及限制。
- 以非人民幣為基礎貨幣的投資者面臨外匯風險。概不保證人民幣相對於投資者的本幣（例如港元）不會貶值。人民幣的任何貶值或會對投資者在本基金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的影響。
- 於計算非人民幣計價或結算的資產價值及非人民幣計價的單位類別的價格時，基金經理一般將採用香港離岸人民幣市場的匯率（「**離岸人民幣匯率**」）。儘管離岸人民幣與境內人民幣是同一種貨幣，但離岸人民幣匯率可能較中國的境內人民幣市場的匯率（「**境內人民幣匯率**」）有溢價或折讓，並可能存在重大買賣差價。離岸人民幣匯率與境內人民幣匯率的任何差價或會對投資者產生不利影響，原因是計算本基金的價值時或會出現波動。
- 於特殊情況下，人民幣贖回付款及／或股息付款或會因適用於人民幣的匯率管制及限制出現延遲。

5. 人民幣對沖風險

- 子基金可能使用衍生工具（如掉期、期貨以及交收及不交收的貨幣遠期）進行對沖，以對沖非人民幣風險。概無保證對沖技術將完全有效地達到其預期效果。子基金可能無法在對沖工具與被對沖的非人民幣計價工具的持有之間獲得完美的關聯性，此可能使子基金面臨重大損失的風險。子基金從非人民幣計價的工具中獲得的潛在上升空間可能會因為將非人民幣風險與人民幣對沖而受到限制，例如，當該等工具的計價貨幣對人民幣升值時。
- 衍生工具的價格可能非常不穩定。衍生工具面臨著工具的交易對手方不履行其對子基金的責任的風險，此可能導致子基金的損失。子基金可用於對沖目的的工具可能有限且成本較高。對沖技術可能無法消除非人民幣計價投資的風險，並將由基金經理酌情判斷

是否對非人民幣風險進行任何對沖。於此情況下，子基金的相關投資可能仍然承受非人民幣貨幣風險。子基金的價值可能因此等貨幣與基礎貨幣（即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匯率管制的變化而受到不利影響。基金經理使用的對沖技術的有效性可能會受到限制。因該等對沖交易而產生的任何費用將由子基金承擔，根據子基金持有的非人民幣計價工具的部分及當時的市況，該費用可能是相當大的。

6. 有限的投資工具

- 於中國大陸以外發行或分銷的人民幣風險收益工具數量可能有限。倘若適合的人民幣風險收益工具的發行量並不足，本基金可能因此而持有大量人民幣存款及議定存款，這可能對本基金的回報及表現有負面影響。
- 雖然基金經理預期將有充足的人民幣風險收益工具可供本基金構建其投資組合，相對於其他類別基金，投資選擇的多元化程度可能較低。本基金持有的證券可能由有限數目的發行人或金融機構發行，因而存在額外信貸風險。如果發生違約，投資者可能蒙受重大損失。

7. 「點心」債（即在中國大陸境外發行但以人民幣計值的債券）市場風險

- 「點心」債市場仍是相對較小，易受波動性及流動性不足之影響。倘若有關監管機構頒佈旨在限制或制約發行人以發行債券方式籌集人民幣資金之能力的任何新規則，及／或有關監管機構取消或暫停離岸人民幣（CNH）市場自由化，「點心」債市場的運行及債券新發行會中斷，從而導致本基金資產淨值下跌。

8. 集中風險

- 本基金的投資集中於人民幣風險收益工具。相比擁有更分散的投資組合的基金，本基金的價值可能更為波動。
- 本基金所投資收益工具發行人的所在地未必是中國大陸。本基金有時或會對發行人所在地為中國大陸的收益工具承擔大量風險。在此情況下，本基金或須承受較高的集中風險，相比擁有更分散的投資組合的基金，本基金的價值可能更為波動，因為本基金的價值將較易受收益工具發行人的所在地中國大陸的不利狀況（例如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致的價值波動影響。

9. 從本金中作出分派有關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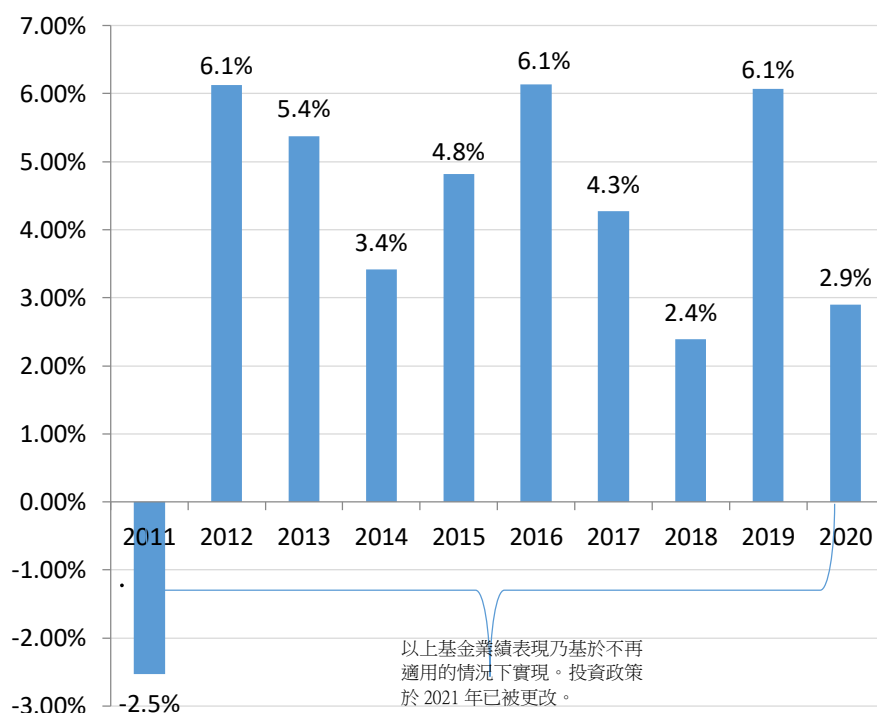
- 從本金及／或實際從本金中支付股息，相當於退還投資者原有投資額或提取投資者原有投資額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任何該等分派可能會導致每單位的資產淨值即時下跌。

10. 衍生工具風險

- 與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部分可導致本基金蒙受大幅超逾其於衍生工具的投資金額的損失。對衍生工具承擔的風險或會導致本基金蒙受較高的巨額損失風

險。

本基金的過往業績表現如何？



- 以上棒形圖提供 A 類（人民幣）過往業績的表現。基於 A 類（人民幣）目標向香港零售投資者銷售並且以本基金基礎貨幣進行交易的本基金類別，基金經理已選擇 A 類（人民幣）作為反映本基金過往表現的代表類別。
- 過往業績並非為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單位持有人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金額。
- 基金業績表現計算基準是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假設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以上數據顯示本基金 A 類（人民幣）總值在有關歷年內的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人民幣計算，當中反映出持續費用，但不包括閣下可能需要支付的初次認購費用、贖回費用及轉換費用。
- 本基金及 A 類（人民幣）成立日期為：2010年8月
- 投資者可以從<http://www.htisec.com/asm>¹獲取其他本基金類別的過往業績表現資料（如有）。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全數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

閣下可能須支付的費用

當進行本基金單位交易時，閣下可能須支付下列費用。

費用	金額
----	----

初始認購費用 ⁺ (收取認購總額的百分比)	A 類、I 類及 D 類：最多 3%*
贖回費用 ⁺ (贖回價的百分比)	A 類及 D 類：無 I 類：如贖回在發行相關單位後 6 個月內進行，則最多 0.15%
轉換費用 ⁺ (轉換至其他子基金的發行價的百分比)	A 類、I 類及 D 類 [^] ：最多 2%*

[^]本基金內相同貨幣的 A 類及 D 類之間可以轉換。

*不同的分銷商可能會收取不同的初始認購費用/轉換費用。單位持有人應向各自的分銷商查詢收費。

本基金將要支付的持續性費用

以下費用將從本基金中扣除。該等收費將使閣下的投資回報減少因此造成影響。

年率（本基金的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管理費用 ⁺	A 類及 D 類：每年 1% I 類：每年 0.7%
受託人費用 ⁺	A 類、I 類及 D 類：最多每年 0.15%（本基金每月收費最少為人民幣 4 萬元）
託管費用	A 類、I 類及 D 類：最多每年 0.0225%
表現費用	A 類、I 類及 D 類：無
行政費用	A 類、I 類及 D 類：列作受託人費用的一部份

其他收費

當進行本基金單位交易時，閣下可能須支付其他費用。本基金亦須承擔直接相關費用，而該等費用列明於銷售文件中。

⁺閣下應注意，部份費用可能會提高至最多達訂明的最高許可水平，其須向單位持有人發出最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請參閱註釋備忘錄，以了解詳情。

其他資料

- 於經認可分銷商或受託人於相關交易日（一般為每個營業日）當天下午4:00（香港時間）或之前收妥閣下的認購及贖回要求後，閣下可以根據本基金隨後決定的資產淨值購入及贖回單位。認可分銷商可訂明在交易截止時間前接受認購、贖回或轉換單位指示的較早截止時間。投資者須向認可分銷商確認上述各項的有關安排。

- 本基金的資產淨值會於緊隨交易日的營業日計算，並於每一營業日在基金經理的網站 <http://www.htisec.com/asm>¹ 公佈單位價格。
- 過去12個月本基金股息（如有）的組成（即從可供分派收入淨額及本金中支付的相關股息）可向基金經理索取，亦可於基金經理的網站 <http://www.htisec.com/asm>¹ 瀏覽。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

¹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